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的教學理念與實務」研討會實施計畫

一、計畫依據

依據「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學術研討會作業要點」辦理。

二、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二)主辦單位: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三)承辦單位: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四)合辦單位: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教育研究所

三、研討目的

「戶外教育」包含的面向甚廣,除了山、海、都市、國際不同場域之外,也 包含文化、部落、生態、農村、漁村、志工、體能等多元內涵,以新視角認識自 已居住的土地,深度體驗臺灣在地生活與文化,透過教學歷程,強化引導措施, 培養學生冒險犯難的精神,讓學生可普遍學習及體驗,持續推動區域性小規模的 體驗活動,探索戶外與海洋教育最佳場域,由近而遠提供適合不同年齡學生的深 度體驗。

「海洋教育」更是十二年國教總綱明訂之議題,本校定位為「卓越教學與特色研究兼具的海洋頂尖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教育研究所與臺灣海洋教育中心 共同肩負培育海洋特色師資的社會責任,提倡走出課室外、在真實生活情境中學習,培育臺灣學生實現永續發展目標的關鍵。

2021 年國教署發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實施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要點」,進行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之整合發展,並協助各縣市將「海洋教育資源中心」轉型為「戶外及海洋教育中心」,故透過研討會可進一步探討並協助各縣市及各級學校思考如何進行整合與發展。

根據上述,本研討會結合 12 國教課綱精神,將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的探討 聚焦於教學理念與實務,集思廣益,以引發各界關注討論及提供各界參考應用, 並期能積極發揮 12 年國教課綱之特色,展現追求尊重多元、同理關懷、公平正 義與永續發展的核心價值,以達培養學生自發、互動、共好之核心目的。

四、研討子題

- (一)戶外教育或海洋教育的教學理念及應用。
- (二)戶外教育或海洋教育的教學實例分析。
- (三)戶外教育或海洋教育之教學評量與成效評估。
- (四)戶外教育或海洋教育的師資培育相關議題。
- (五)戶外教育或海洋教育的教師專業成長相關議題。

- (六)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整合發展的理念與作法。
- (七)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整合發展的教材編製。
- (八)户外教育與海洋教育整合發展的難題與解決方案。

五、徵稿與參加對象

- (一)各級學校教師。
- (二)各校師資生與研究生。
- (三)對研討議題有興趣者。

六、進行方式

- (一)參與人數:預計50人。
- (二)專題演講:1場。
- (三)口頭論文發表:共計 3 場,預計9至12篇。
- (四)壁報論文發表:共計 1 場,預計5至10 篇。

七、研討會相關日期

- (一)研討會舉辦日期:111年6月15日(星期三)(視訊方式辦理)。
- (二)報名與截止日期:111年5月1日至5月31日。

八、研討會議程表

111 年 6 月 15 日 (星期三)	
時間	活動內容
08:30-09:00	報到
09:00-09:10	開幕
	專題演講: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的整合發展(暫訂)
09:10-10:10	主講人:吳靖國教授(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主持人:張正杰主任(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
10:10-10:20	中場休息
10:20-12:00	口頭論文發表(一)
	3至4篇論文口頭發表
	主持人: (待聘)
	與談人: (待聘)
12:00-13:00	午餐
13:00-14:40	口頭論文發表(二)
	3至4篇論文口頭發表
	主持人:許籐繼副教授(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與談人: (待聘)
14:40-15:10	海報論文發表
15:10-16:50	口頭論文發表(三)

	3 至 4 篇 口頭發表 主持人:嚴佳代助理教授(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育研究所) 與談人:(待聘)
16:50-17:00	休息
17:00-17:20	頒獎與閉幕

九、預期成效

- (一)提供師資生參與學術研討會及學習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的教學設計。
- (二)促進現職教師對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整合發展的思考和規劃。
- (三)提升中小學教師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議題教學與學術研究風氣。

十、報名方式

- (一)在職教師: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s://www3.inservice.edu.tw/)
- (二)非在職教師:本校師育培育中心網站(https://tec.ntou.edu.tw/)

十一、 連絡方式

- (一) 聯絡人: 戴碧玉小姐 (e-mail: piyu@ntou. edu. tw)
- (二)電話:(02) 24622192 轉 2080
- (三)傳真:(02) 24634416
- (四)地址:(20224) 基隆市中正區北寧路 2 號 (師資培育中心)

十二、 其他

全程參與研討會之教師,將依「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進修研習活動使用管理 規定」採計教師研習時數 6 小時(依實際核定時數),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 登錄研習時數。